

第 1 章 序 论

1.1 问题的提出与本文的选题

生存与发展是一个世纪性的主题，它贯穿于 20 世纪人类发展的全过程，也必将继续成为 21 世纪的全球性主题。而选择什么样的生存和发展模式以及如何去实现它，则一直困扰着人类，并且人类社会选择的每一种发展模式都要涉及人类与大自然的关系问题。从人类社会文明发展的模式来考察，进入文明社会至今，人类先后经历了采猎文明、农业文明、工业文明和后工业文明几个阶段（每个阶段的主要特征见表 1-1）。在这几个阶段的发展过程中，人类从对大自然的顶礼膜拜，到对技术的自信和对“人定胜天”的执着，进一步到对协调发展的认知和对可持续发展的着手实施，无不经历了曲折的过程。而每一次发展模式的改变都对人类的行为模式、经济运行体系和方式产生了深远的影响。同时对每一次发展模式的改变，各国政府都在其中起到了重要作用。贝尔纳认为，从远古时代的猎人开始，“人就从事推翻自然的平衡以利于自己”的活动。^①但那时由于生产力水平低下，人类对自然环境的破坏作用还较小。进入农业文明以后，人类影响自然生态系统的能力提高了，在创造物质财富的同时也产生了一定的环境问题，“人类通过求生走向毁灭”。^②进入工业文明以后，“驾驭自然，作自然的主人”^③的思想鼓舞着人类企图征服大自然，直到威胁人类生存和发展的环境问题不断出现，才引起人们的正视。正如恩格斯在一个多世纪以前就指出的，“我们不要过分陶醉于我们对自然的胜利。

对于每一次这样的胜利，自然界都报复了我们，各地的居民为了想得到耕地，把森林砍光，但是做梦也没有想到这些地方竟因此成为不毛之地，因为他们使这些地方失去了森林，也就失去了积累贮存水分的中心”。^④进入 20 世纪中叶以来，人类又进一步认识到对于各种环境问题，单靠科学技术手段和用工业文明的思维定式去修修补补是不可能从根本上解决的，必须在各个层次上去调控人类社会的行为和改变支配人类社会行为的思想。环境问题是一个发展问题，也是一个社会问题，是一个涉及人类社会文明的问题。经过几个世纪的不断探索，伴随着发展模式的变化，人类最终认识到：必须走可持续发展之路。

从人类社会文明发展的几个阶段及其每个阶段对自然认识的简要描述中，我们似乎已经看到，在世纪之交，人类社会已经找到了适合人类自身发展的正确道路。从宏观的发展思想上来看，正是如此。下面从发展观演变的角度论述现代发展观的产生及其必然性，而这正是本论文选题的主要经济理论背景。

表 1-1

文明类型	采猎文明	农业文明	工业文明	后工业文明
时期	公元前 200 万年 至公元前 1 万年	公元前 1 万年 至公元 18 世纪	公元 18 世纪 至今天	今天
对自然的態度	依赖自然	改造自然	征服自然	善待自然
环境问题		森林砍伐、地力 下降、水土流失	从地区性公害 到全球性灾难	全球性灾 难待解决
人类对策	听天由命	牧童经济	环境保护	可持续发展

传统的发展观实际上是一种纯粹的增长观。在人类社会的发展历史上一直占据主导地位。特别是在最近的 400 年中，西方社会从增长中得到了实惠，因而对发展中国家产生了强烈的示范效应。在这种增长观的支配下，人类的活动就是为了一个目标，即追

求更多的财富。教育、科技、文化、经济等各方面都是直接或间接地为增长服务的。这种增长观对人类社会的发展,尤其是经济的发展提供了前所未有的动力,客观上也提高了人民的物质生活水平(暂用人均 GNP 水平来衡量)。但当这种经济增长方式超出了其存在的资源基础时就会出现一些不可避免的问题,如环境污染问题^⑤和不可再生资源的耗竭问题^⑥,从而使其从根本上产生动摇。因此,传统的增长观无法解决经济发展与环境破坏之间的矛盾冲突。自 20 世纪 70 年代开始了对发展观的讨论,对传统的增长观提出怀疑,认为单纯的经济增长并不能给人类带来真正的福利,而且从资源与环境的角度来说,单纯的经济增长也是难于为继的。在此过程中,“协调发展观”应运而生。这种发展观认为,在实现经济增长的同时,应防止污染,保护环境,恢复和维持生态系统的良性循环,使经济增长能够在稳固的资源和环境基础上进行。^⑦这种观点强调,单纯的经济增长是难于为继的,环境与资源问题是在经济增长过程中产生的,也必须在经济增长的过程中去寻求解决的办法;经济增长本身并不是目的,它只是为了提高人类的物质和文化生活水平,增进人类的福利。应该说从理论上讲,在任何经济体制下,实现经济与环境的协调发展都是有潜力的,而实际上不同的国家、不同的经济体制,由于有不同的资源配置方式,不同的国家采取了不同的协调发展模式,主要包括发达国家的“高技术、高投入”模式和“强化管理加上适当投入模式”两种。^⑧20 世纪六七十年代以后,随着“公害”的显现和加剧以及能源危机的冲击,尤其是进入 80 年代以来,世界范围内的人口增长、资源危机和环境恶化,终于使“可持续发展”的思想得到了认同。

可持续性的概念可以说是源远流长。从中国古代的思想家、政治家们如孔子、管仲、荀子^⑨到早期西方的一些经济学家如马尔萨斯、李嘉图和穆勒都有过不少论述。^⑩从 60 年代起就有学者开始研究增长的极限问题,^⑪而在 1972 年由 D·L·米多斯为代表的美国、德国、挪威等一批西方科学家组成的罗马俱乐部提出的关于

世界趋势的研究报告《增长的极限》认为，如果目前的人口和资本的快速增长模式继续下去，世界就会面临一场“灾难性的崩溃”。因此它们提出应该限制增长的“零增长”模式。^⑫但另有一批乐观主义者，他们认为科学的进步和对资源利用效率的提高将会有助于克服这些困难。^⑬这两种观点都从不同的角度论述了经济发展和资源、环境等之间的关系，但都有片面之处。正如世界未来学派主席爱德华·科尼什认为的：“乐观主义者和悲观主义者都以不同形式暗示我们放弃努力，我们不能上当。世界的好坏要先靠我们自己的努力。”^⑭1980年3月5日联合国向全世界发出呼吁：“必须研究自然的、社会的、生态的、经济的以及利用自然资源过程中的基本关系，确保全球经济持续发展。”^⑮1987年受联合国委托，布兰特兰委员会发表了《我们共同的未来》（Our Common Future），正式提出了可持续发展的模式。该报告对当时人类在经济发展过程和保护环境方面存在的问题进行了全面和系统的评价，尖锐地指出过去我们关心的是发展对环境带来的影响，而我们现在又迫切地感到生态的压力，如土壤、水、大气、森林的退化对发展所带来的影响。在不久以前我们感到国家之间在经济方面朴素联系的重要性，而现在我们则感到在国家之间的生态学方面的相互依赖的情景，生态与经济从来没有像现在这样相互紧密地联系在一个互为因果的网络之中。^⑯可持续发展概念是一种新的发展观。它首先是从环境保护的角度来倡导人类社会的进步与发展，它号召人们在经济增长的同时必须注意生态环境的保护和改善，提出要改变人类沿袭已久的生产方式和生活方式，并调整现行的国际经济关系。其发展内容包括了当代与后代的需求、国家主权、国际公平、自然资源、生态承载力、环境和发展相结合等。可持续发展对人类所提出的调整和变革涉及人类经济发展和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从《建设一个可持续发展的社会》到《我们共同的未来》，从《21世纪议程》到《中国21世纪议程》，说明不同政治体制和不同经济体制的国家已经在发展模式的问题上找到了共同的语言，可持续发

展的思想必将指导全球经济的可持续发展。

在对待可持续发展这个新的发展模式上，中国政府将之既看作是一个挑战，更看作是一个机遇，十分重视对可持续发展战略的研究和实施。1992 年李鹏总理率团出席了联合国环发大会，签署了两个公约，并庄严承诺：“我们愿意承担与我国经济发展水平相适应的国际责任和义务，并为解决世界环境与发展进一步加强国际合作。”江泽民总书记在党的十四届五中全会上的讲话《正确处理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的若干重大关系》，和在第四次全国环境保护会议上的讲话中强调：在现代化建设中，必须把实施可持续发展作为一项重大战略。并指出，保护环境就是保护生产力。1992 年 8 月，中共中央和国务院批准的指导中国环境与发展的纲领性文件《中国环境与发展十大对策》，第一条就是“可持续发展战略”。1994 年 3 月国务院批准的《中国 21 世纪议程》是全球第一部国家级的“21 世纪议程”，它把可持续发展原则贯穿于各个领域。在环境保护目标上，1996 年 3 月 5 日，八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九五”计划和 2010 年远景目标纲要》，明确了要实行经济体制和经济增长方式这两个根本性的转变，把科教兴国和可持续发展作为两项基本战略，并提出，“到 2000 年，力争使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加剧的趋势得到基本控制，部分城市和环境的质量有所改善。到 2010 年，基本改变生态环境恶化的状况，城乡环境有比较明显的改善。”

可持续发展已经成为一种发展导向，同时也已经成为政府制定政策的一个重要决策因素。经济增长方式的转换必然伴随着政府行为和企业、居民行为的改变。从政府角度来说，在经济增长模式既定的条件下如何运用各种手段，包括法律的、经济的、行政的手段调节企业和居民的行为，使生产和消费方式符合新的经济增长方式的需要，是一个重要的课题。尤其在可持续发展模式确定以后，政府如何采取必要的措施才能促进这一转变过程，已经引起世界各国政府的普遍关注。目前世界上大多数国家接受了“持续

发展战略”，一些国家如中国、新西兰、智利等，业已制定了符合本国国情的行动计划。^⑦瑞典在行动上向可持续发展方向比其他国家先行了一步，其环境标准高于其他西欧国家。瑞典政府注重经济手段的运用，不仅征收二氧化碳税，还征收硫税和氮氧化物税等。^⑧美国到 1999 年，联邦政府所有机构将实现共同的目标，即削减有毒污染物质排放量的 50%。美国对每吨碳征收 6~30 美元的碳税，并开始征收交通税。^⑨欧盟同意在 2000 年将二氧化碳的排放量控制在 1990 年的水平，并尽力控制甲烷的排放。新成立的欧洲全球变化研究中心将着重研究同全球性气候变化相关的问题。^⑩这些迹象表明，持续发展已经成为各国发展的行动导向，并且已经融入政府的行动决策中。

在这种发展观的大背景下，近几年来在可持续发展领域出现了一些经济学家，尤其是公共财政学家、环境学家等共同感兴趣的问题。^⑪尽管在可持续发展经济学领域本身还存在着很多不确定的因素，对某些问题甚至是一些基本的问题如可持续发展概念的界定上就存在不同的看法，但与不成熟的可持续发展理论相比，相关的经济学领域几乎是超前地得到了发展。其中对经济手段在可持续发展中如何起作用的讨论已经引起了重视，并且已经出现了一些文献。对该问题的研究也变得越来越细。其中税收手段已成为实现可持续发展的一个有吸引力的工具。^⑫

因此，对可持续发展的研究是一个世纪性的课题。对仍属于发展中国家的中国来说，其意义更非寻常。本文的选题“生态税收论”力图研究利用生态税收这一经济手段促进持续发展的可能性。这一选题也正是在这样的宏观理论和学术背景下确定的。尽管这是一个难度较大，对我国现实来说较超前的研究课题，但我坚信这项研究是有意义的。

1.2 本文的研究意义²³

本文的研究是在前人研究的基础上进行的，是对前人研究成果的深入和系统化的一次尝试。因而其研究的意义也部分地与前人的研究相联系。在这里需要强调的一点是，所谓前人也包括当代人或同时代人的研究成果。尽管在研究税收与发展的关系，税收与自然资源和环境保护的问题上，传统的经济理论或税收理论也有所涉及，但由于所处的时代不同，更由于所依据的发展观不同，因此，在研究可持续发展中的税收问题，尤其是专门研究生态税收时所能依据的传统税收理论相对就较少。相反由于近几年可持续发展理论的快速发展，与此相适应的一些分支学科也得到一定程度的发展，因而对本文的研究在某种程度上更具有直接的参考意义。当然，由于税收问题并不是一个单一的学科所能解决的，在研究中要用到不少“前人”的经济学理论，从这个意义上来说本文正是在对传统的税收理论作出一定的反思的基础上进行的。作为一个理论问题，研究税收与发展的关系似乎并不是税收理论研究的一个重点内容，直到 20 世纪三四十年代以后才被纳入到税收研究理论体系中。从西方税收理论发展史可以看出古典学派和新古典学派主要研究微观税收理论，他们的重点是研究税收与个体单位（个人和企业）之间的关系，研究税收在筹集财政收入的作用及税收负担的转嫁和归宿问题。自凯恩斯以后税收理论从微观转向了宏观，开始研究税收对经济增长的刺激作用。这时税收主要是作为需求管理的一个工具而出现的。同时税收也开始广泛参与到收入公平分配领域，对社会的全面发展开始产生作用。新古典学派，包括货币主义、供给学派、合理预期学派的税收理论开始着重研究税收对经济发展的效应问题。但是其研究的出发点也只在如何摆脱需求管理的局限性，从而通过税收等财政手段刺激人们的消费和储蓄意愿，达到增加社会供给的目的。由于受到发展观

的影响, 尽管现代税收理论开始将税收与经济发展的关系放在首要位置, 但其研究的出发点还是将经济发展理解为传统的经济增长或经济发展。

自从可持续发展理论出现以后, 在税收领域出现了一些变化。一些经济学家开始研究经济手段在资源与环境保护中的作用, 其中也包含对税收这一经济手段的研究。在这方面比较有影响的是 OECD 的一些专题报告及一些学者们所作的学术研究报告, 如《税收与环境——互补性政策》、《欧洲碳消费税的建议: 一种绿色税收初步形成》、《寻求生态税收改革》等。^② 这些论文或报告可以分成几类: 一是对西方一些国家在实践中已经实施的某些环境税收进行案例分析, 并着重研究这些税收对环境保护的作用, 即对这些税收的效应进行评估; 二是对生态税收的效应进行理论上的分析, 有的用模型对生态税收的征收对就业、经济增长、财政收入等方面的影响进行模拟, 并进而对某些实践中的生态税收政策进行评价; 三是从国际范围的环境和气候变化角度出发研究在全球或某些特定的地区内实施某些生态税以改善气候条件的可能性等。尽管这些研究都是有意义的, 有些给我们提供了不少的案例, 但这些关于生态税收的研究具有以下几个缺陷:

1. 专题研究多, 综合研究少。在研究生态税收时, 往往只在研究环境保护的经济手段时涉及。如《世界无末日——经济学、环境与可持续发展》是一本论述可持续发展经济理论和实践方面的很有影响的著作, 其中只在第 8 章以“实践中的环境税”为小标题对环境税进行了简要的说明;^③ 甚至在 OECD 专门论述环境管理中经济手段运用的报告《环境管理中的经济手段》中也没有专门的章节对环境税进行论述。倒是在第 8 章单独描述了欧洲过渡经济中的税收与环境问题, 它以东欧某些国家为案例, 研究这些国家税收与环境的联系。但实际上其中的大部分内容与一般经济手段有关, 而与环境关系相对较小。^④ 专门研究环境与税收关系的某些报告, 只是从某一方面研究在环境管理中运用这一手段的可能性, 如

对欧洲碳消费税的建议等。^②

2. 实证研究多, 规范分析少。对环境税的研究, 通常仅限于对某些国家运用环境税的情况进行一般性描述, 即这些国家已经实施了哪些环境税, 其基本规定是什么, 可能的影响是什么。^③并没有从理论上去研究环境税的作用机理、在设计和管理中的特殊性等。最重要的是并没有将环境税的研究置于可持续发展的背景下, 探讨环境税在可持续发展中的可能作用及相应的税收政策设计中的特殊要求。

3. 对发达国家研究得多, 对发展中国家研究得少。OECD 国家在研究经济手段在环境管理中的作用问题上起步较早。如 OECD 专门公布了一个指南, 指导各成员国在环境保护中如何运用经济手段。其中讨论环境税是附带在收费制度中论述的, 它对各成员国在哪些领域使用环境税进行了讨论^④。其他一些文献对环境税的运用也都局限在对发达国家如美国、德国、英国、瑞典、荷兰、挪威等国的研究, 而对发展中国家的研究很少。这一方面是由于客观上发达国家在环境税开征方面起步较早, 另一方面也由于主观上对发展中国家实施环境税的可能性表示怀疑。

4. 环境保护研究多, 资源保护研究少。可持续发展最终涉及两个主要方面, 即在经济发展的同时保护资源和环境, 使经济、人口、资源和环境协调发展。在现有的对环境税收的研究中, 主要是以污染征税为研究重点, 进而研究生产、消费领域的环境税收问题。对资源保护的研究也只是在研究能源税时才涉及。对资源保护的研究, 没有从资源定价的角度, 更没有从税收参与资源价格形成的角度去研究。这一点也正是可持续发展中迫切需要解决的, 它对发展中国家来说更为重要。

从广义的角度来说, 我国的传统税收理论研究和西方的古典税收理论一样, 基本不涉及对税收的生态作用的研究。如果说解放以前以胡善恒^⑤等税收学者为代表, 其税收理论研究基本是追随美英潮流的话; 那么解放以后至十一届三中全会前, 我国税收理

论基本上是以以前苏联的理论为参照。而改革以来的税收理论,则主要从税收制度建设的角度来进行的。它基本上是配合着每一次重大的税制改革而向前发展的,如在两步利改税时解决了对国营企业可以征税的理论难题;1984年以后由于新税种的不断开征,引起了对税收职能和税收作用,以及对具体税种的研究。近几年,由于财政收入占国民收入比重的下降及由此产生的一些问题,又引发了对宏观税负的研究。1994年税制改革由于将增值税改革为重点,引起对税负转嫁、主体税种等问题的关注。近几年由于受西方经济理论的影响,更由于我国经济发展的需要,对税收与经济发展关系的研究又成了一个理论热点。^④但无论是改革以前,还是改革以来,对税收如何参与资源与环境保护问题的研究还是很薄弱的。即使开征了资源税,对它的理论解释也仅停留在调节资源级差收入方面,还没有从可持续发展、资源的价值、环境的价值等角度去研究税收对发展的影响。

我国国内在生态税收方面的研究几乎还处于空白状态。近一年以来有一些零星的文章主要是从税制设计的角度,简要地说明在我国开征生态税收的必要性、环境保护税的初步设想等^⑤,但没有从经济学意义上分析生态税收的一些理论与实践问题,更没有从环境经济学及可持续发展理论的层次上研究生态税收的理论,因而对环境税收设计的探讨也就缺乏相应的理论基础。也由于对国外的生态税收实际了解较少,故不能系统地对我国生态税收的建设进行较深入的研究。^⑥

因此,本文试图在可持续发展理论指导下,在对西方生态税收理论研究作出总结,并对我国传统的税收理论研究进行重新认识的基础上,系统地研究可持续发展中的税收政策问题,重点则放在对资源和环境保护有重大影响的生态税收上。即以生态税收为着力点论述税收在可持续发展中的作用,并对我国的生态税制建设提出一些建议。本文试图将专题研究和综合研究、规范研究和实证研究结合进来,对中国这样的发展中国家的生态税制建设进行

研究，并将重点放在资源和环境保护上。应该说这种研究是有价值的。

1. 这一研究将有助于丰富税收理论研究的内容，完善税收理论体系，开阔税收理论研究的视野。尽管目前税收理论研究进展很快，国内对环境税收的研究也开始有所涉及，但对该问题的研究似乎尚未正式开始，最多也是处于初期。即使从西方相关文献的数量来看，这一研究项目也仅仅是处于初级阶段。^④应该说，如果从现在开始我们就致力于这方面的研究，使我国税收界在该领域与国际水平同步是有可能的。从税收理论体系来说，我们现在的教科书及一些专著的内容基本上不涉及生态税收问题。随着可持续发展战略的实施，迫切需要在税收理论方面对之加以反应，对生态税收的研究正可以在这方面填补现行税收理论体系方面的缺陷。

2. 通过对生态税收的研究，可以确定税收在可持续发展中的作用，从而指导我国的税制建设。本文将对生态税制建设的理论问题进行研究，对西方主要国家的生态税制实践进行评述，并在此基础上研究生态税收在发展中国家实施的可能性。这对正处于经济转轨时期的我国不断变化中的税制建设具有一定的实践意义。

3. 本文的研究将有助于对我国税收政策的深入研究。尽管生态税收仅是一个税系，但本文是以此为着力点进而论述可持续发展中的税收政策问题。如由于环境对贸易的影响，越境环境问题不断出现，污染输出时有发生，此时我们的引进外资政策，尤其是税收对引进外资的优惠措施将如何进行调整、我们的关税政策如何适应这一新现象等问题的研究，都会对税收政策的研究起积极的促进作用。

4. 有利于开发新的环保工具，促进环境保护工作。近几年西方的环境保护政策工具已经明显地由传统的命令——控制型工具向基于市场的经济工具的转变。在经济工具的使用中，税收工具已经得到了不少国家政府的重视。OECD 国家中已经有一些开征

了生态税。尤其是欧盟一些国家，已经将生态税收作为优先使用的环境政策工具。随着欧盟委员会提出在欧盟层次上开征碳税，可以预见生态税收的使用范围将更广泛。从严格意义上来说，我国还没有生态税收的政策设计意识，税制体系中还没有一个专门用于生态目的的税种。我国的资源与环境问题都很严峻，如何借鉴国际上已经取得的生态税制成果，贯彻《中国 21 世纪议程》中提出的资源与环境保护的目标，建立具有中国特色的生态税收体系，也是一个非常现实的问题。

1.3 研究主题和框架安排^⑤

研究主题取决于研究的目的。本文的研究目的是以可持续发展为背景，探讨税收在资源与环境保护中的作用，从而使税收服务于可持续发展。而税收为实现其这种作用的具体方式则是本文研究的主题——生态税收的理论与实践。其主要内容包括：

1. 总结生态税制建立的理论基础。
 2. 对生态税收设计的一般理论的系统分析，及其作为一个税系在设计中需要注意的特殊问题。
 3. 对国际生态税收实践的比较研究。
 4. 建立符合我国实际的生态税制的理论问题。
 5. 我国在实现可持续发展中在环境和资源两个方面生态税制的若干政策取向。
 6. 贸易与环境的关系及我国在国际贸易税收政策上的取向。
- 在框架安排上，本文分为 8 章。

第 1 章序论，主要对本文的选题背景、选题理论和现实意义作出说明，并对本文研究的主题和内容先作概括的描述，在此基础上对本文的研究方法进行说明。最后对本文若干主要概念进行约定性解释。

对于一篇试图对某一学科前沿问题进行系统研究的论文来

说, 对前人的研究成果进行综合并对之进行评价, 继承其合理的成份, 并在此基础上进一步研究是必要的, 也是十分有益的。尽管税收理论的发展史中对于生态税收的研究是一个薄弱的环节, 但不可否认, 生态税收的思想也是曾经有过的, 有些甚至至今还闪耀着智慧的光芒。在总结前人思想成果的基础上, 就开征生态税收的理论依据问题从经济学角度进行系统论述, 这对于理解和把握生态税收的特点, 进而研究其在实现资源与环境保护中的作用是极其有益的。因此第 2 章着重研究生态税收思想的来源和发展, 及征收生态税收的理论基础问题, 重点论证为什么生态税收可以为实现可持续发展服务, 其作用机理是什么。这一章也是为以后几章具体论述生态税收的设计和实践问题作理论上的铺垫。

第 3 章在研究生态税收目标和作用机制的基础上, 研究生态税收作为一个税系, 在设计中需要考虑的一般理论问题及特殊因素, 对我国生态税是有指导意义的。

理论的分析并不就能给实际带来可操作性的结论。在开放的世界, 一切人类文明的成果均可为我所用。在理论和政策研究中分析西方国家的实践经验和教训, 从中归纳出对我有用的结论, 是我们避免走弯路, 从而提高改革效率的有效方式之一。第 4 章对在生态税制建设处于前列的主要国家的实践进行了较充分的描述, 并对之进行评价, 试图总结出对我国生态税制建设有参考意义的结论。

第 5 章首先对我国现存税制的生态功能进行评估, 对我国传统的税收理论进行重新认识, 进而分析在我国引入生态税收的可能性和必要性。这为探讨我国生态税收的设计提供一个更广阔的理论 and 现实背景。

第 6 章、第 7 章应该是本文的重点。在前几章对生态税收理论分析、实证描述的基础上着重研究在中国建立生态税制的问题。由于环境与资源保护是实现可持续发展的两个最基本的标志, 因而本文研究生态税收的作用也是从这两个方面来进行的。即环境

保护中的税收及资源保护中的税收。这两章结合我国实际,在对我国现行的环境收费和资源收费(税)进行重新认识的基础上,探讨改革我国现行税制,建立生态税制的一些具体问题。尽管是一些实际的问题,但由于研究对象的限制和研究目标的限制,主要还是从理论角度来探讨我国生态税制的设计。

可持续发展问题是一个全球性问题,环境和资源保护不仅对一个国家的可持续发展是必要的,而且由于环境和资源问题的特殊性如跨国污染问题、环境税对贸易的影响等,研究生态税收时必须考虑到全球的生态税收协调等问题。更由于全球气候变化的影响等本身就需要全球的合作与努力来应对,所以国际环境税收问题及我国经济发展中的涉外环境税收策略就成了第 8 章的内容。

本文的前 2、3、4 章主要研究生态税收的一般理论问题,并对国际生态上的生态税收进行探讨。后 4 章结合我国实际对生态税制建设进行系统的理论探讨,其基本逻辑是在可持续发展思想的指导下,在对外部性理论进行扩展的基础上,研究生态税收在消除隔代外部性、代内外部性和跨国外部性中的作用,从而为我国可持续发展中的税收政策设计提供理论框架和政策框架。

1.4 研究方法

应当说,研究方法的选择服从于研究对象的性质和研究的目标。本论文研究的对象具有鲜明的时代意义,对我国来说还具有一定的超前性。由于本文涉及的学科比较多,如环境经济学、可持续发展理论、生态学、资源经济学、公共财政学、政策学等,因此跨学科的研究是必然的。从最一般的意义上说,马克思认为研究方法包括两种基本的方法,即研究的方法和叙述的方法。前者是指从认识论的角度进行考察,从具体到抽象,从个别到一般,这是分析和发掘问题的阶段。而后者是指从抽象到具体,并遵循逻辑过

程和历史过程相结合的原则，将研究的成果按照逻辑顺序表达出来。马克思的《资本论》就是这种研究方法的最杰出代表。但是就现实而言，要真正运用这种方法去研究不是件轻松的事。事实上，经常会出现具体描述上缺乏准确性，而在抽象分析上缺乏深刻性的问题，更不用说在两者的结合基础上达到“抽象再具体”的境界了。但这也不能否认在研究方法上的追求总是有利于研究效果的。本文则试图在以下几个结合上下点功夫：

1. 历史分析与实际分析相结合。恩格斯说：“历史从哪里开始，思想进程也应当从哪里开始，而思想进程的进一步发展不过是历史在抽象的、理论上的前后一贯的形式上的反映；这种反映是经过修正的，然而按照现实的历史过程本身的规律修正的。”^⑩在论述发展观的演变、总结生态税收思想的来源及发展，及对我国的生态税制进行描述时，就通过历史分析的方法。在此基础上才能对现实情况进行分析描述。事实上，论证生态税制的建设也必须用历史分析的方法。即为了解释为什么在中国，生态税制的建设应该有不同于别的发达国家的一些特点问题时，离开了对一个国家特定历史阶段的分析是不能论述清楚的。

2. 比较研究的方法。为从具体的现象中得出一般性的结论，运用比较研究是必需的。因为一般寓于具体之中，而没有比较和抽象总结就得不出一般。在对若干国家的生态税制进行研究时，通过比较研究的方法，能得出具有一般意义的结论。在对我国生态税制进行设计时，也要将我国的情况与国外的情况进行对比，进而研究中国的特殊性。

3. 一般分析与案例分析相结合。一般与特殊是相互依赖的。在研究生态税制的一般理论问题时较多地运用一般分析的方法，仅对生态税收这个特定的税系进行分析。而在研究具体国家的案例时，又要探讨具体的生态税种。当然，案例分析既适用于具体的税种，也适用于具体的国家和地区，通过案例分析可为一般分析提供例证

4. 规范分析与实证研究相结合。对经济现象的描述完全可以用实证的方法,即事情是什么样的。对具体国家的生态税制和具体税种的制度安排等都是可以用实证分析方法的;但理论研究的最终目的不是为了说明事情的本来面目,而是在本来面目的基础上说明应当是什么样的,或在一定的理论指导下根据“应当是什么样的”理论对现象本身进行评判,进而指导实践。因此规范分析是更高的层次。这两者的结合正是理论与实际相结合的方法。总之,通过从一般到特殊,从历史到现实,从规范到实证的分析研究比较,以实现本论文要达到的目标。

1.5 对若干基本概念的讨论

1.5.1 经济增长

经济增长,一般定义为人均国民生产总值的提高。或者有时也看作是人均实际消费水平的提高。^④在对经济增长和发展的研究中,有一种观点认为经济增长与经济发展并无严格的界限,因为一切经济增长从过程的角度来看都必然伴随着经济结构、社会和政治体制的变革。经济增长“不仅意味着产出的增长,还意味着随着产出增加而出现的产出与收入结构上的经济条件、文化条件方面的变化。”^⑤因此,从这个意义上说,经济增长与经济发展是“可以互相替代的两个名词。”^⑥可以说,经济增长是传统的经济观的核心。资本主义社会就是在这种增长观的支配下,建立起前所未有的物质文明和社会繁荣的。特别是二次大战结束以后的一个时期,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经济呈稳定的增长势头,经历了发展的黄金时代,物质财富的积累达到了空前的水平。在这种情况下,人们普遍认为这种增长观是绝对正确的。同时,传统的经济学为物质财富增长的实现提供了具体的理论指导,认为物质财富所依赖的资源在数量上是不会枯竭的,即使出现了暂时的短缺,也可以利用

市场机制进行调整,从而使问题得到有效解决。随着西方 70 年代出现的“石油危机”,动摇了资源无限的信念。此后不断出现的公害事件对人类健康和福利产生了明显的损害,^④于是传统的经济增长就等于经济发展的观念受到了怀疑。正如米香所指出的:“西方经济的继续增长将使我们更进一步失去美好的生活。”^⑤

1.5.2 经济发展

国民生产总值表示一个国家在一年中售出的商品和劳务的总和,是以当时的市场价格为基础的。它不反映不通过市场的商品量和劳务量的变动状况,如资源消耗和环境污染状况等。所以在一定时期内污染越严重,国民生产总值反而会增长得越多。从实际状况来看,实行‘零增长’似乎就能解决污染问题,但这实际上是行不通的^⑥。因此一种新的发展概念出现了。这种观点认为,经济发展与经济增长是两个不同的范畴。经济发展不仅包含数量上的变化,即经济的增长、国民生产总值的提高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改善等,而且还包括收入分配结构的合理化、文化条件的改善、艺术科学的昌盛、道德水平的提高、社会秩序的和谐、国民素质的改进及其他社会福利的改进等。因此经济发展作为一种历史过程,反映的是经济状态从低级向高级转化的状态。发展并非纯经济性的,而是超脱于经济、技术和行政管理的现象。^⑦从这个意义上说,经济发展既包括经济增长,又更深刻地揭示经济活动方式的质变,即“经济发展是一种与产品或供给的质量和和生产组织方式相关的人们生活质量改进的过程”^⑧。

1.5.3 可持续发展

在经济发展概念基础上发展起来的‘可持续发展’,用‘可持续性’来修饰‘发展’。‘持续’一词来自拉丁语 *sustenere*,意为‘维持下去’或‘保持继续提高’。^⑨对资源和环境而言,它可以理解为保持或延长资源的生产使用性和资源基础的完整性,意味着使自然